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2月1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并于2023年2月1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傅利泉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此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召集与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1、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向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进一步落实公司长远发展战略和创新产业布局，优化完善公司激励机制，稳定和吸引优秀人才，公司拟由经营管理团队及核心员工对控股子公司浙江华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合计增资604.9190万元（增加注册资本167.5676万元，剩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增资方中包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监事等关联方，本次增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傅利泉、陈爱玲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增资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分拆规则（试行）》的规定，本次增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具体详见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向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增补提名第七

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安排，公司现增补提名赵宇宁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赵宇宁先生经公司股东大会同意选举为公司董事后，将同时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该事项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意见，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详见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增补提名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3、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3 年 3 月 6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第一、二项议案。具体详见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18 日